

# 广西师范大学漓江学院文件

漓院政科研〔2017〕2号

---

## 关于成立广西师范大学漓江学院 漓江文化研究院的通知

各系（部），各部门：

为进一步强化和落实我校“立足桂林，融入广西，面向全国，辐射东盟”的办学服务面向定位，经研究，决定成立广西师范大学漓江学院漓江文化研究院，作为直属学校的非实体研究机构。

特此通知

附件：广西师范大学漓江学院漓江文化研究院建设方案

广西师范大学漓江学院

2017年5月10日

---

抄报：广西师范大学、桂林市政协、广西民办教育协会

抄送：桂林市文化局、桂林市雁山区政府、桂林理工大学博文管理学院、  
桂林电子科技大学信息科技学院

---

广西师范大学漓江学院党政事务部

2017年5月10日印发

---

附件

## 广西师范大学漓江学院漓江文化研究院建设方案

### 一、概念与内涵

漓江文化是一种以漓江流域特殊的自然地理和人文地理占优势以生产力发展水平为基础的具有认同性、归趋性的文化体系，是漓江流域文化特性和文化集结的总和和集聚。从其生存空间来说，除传统所谓的漓江流域以兴安县灵渠口为起点、平乐县三江口为终点，包括桂林市象山区、秀峰区、七星区、叠彩区、雁山区、临桂区以及兴安县、灵川县、永福县、阳朔县、平乐县等六区五县外，还包括全州县、灌阳县、资源县、恭城县、荔浦县、龙胜县等六县，这不仅因为这些区（县）通过两条古运河——灵渠（沟通珠江水系的漓江和长江水系的湘江）和相思埭（沟通同属于珠江水系的漓江和柳江）而与漓江的干流或支流有着千丝万缕的联系，而且在文化上同属于广西桂北文化体系。因此，可以说，漓江文化是一个时空交织的多层次、多维度的文化复合体。

### 二、理念与宗旨

#### （一）立足漓江，体现特色：笃定的学术追求

漓江文化研究院地处雁山脚下、漓江之滨，立足地方、体现特色是我们笃定的学术追求。自古以来，漓江流域物华天宝、人杰地灵，人文气韵绵绵悠长。然学术精进，应擅其长，研究院得地利之便，当以漓江流域非物质文化遗产及其开发、漓江流域历

史文化及其开发、漓江流域旅游文化及旅游资源开发、漓江流域生态文化与生态环境保护、漓江流域山水文化及景观建设、漓江流域企业文化与社区公共文化建设、漓江流域文化的交叉学科及跨学科研究、中外文化交流整合与漓江文化对外传播等为研究重心。

## **（二）科研强校，服务桂林：天然的学术使命**

漓江文化研究院的全部工作均以引领学术、多出高品质学术成果为第一要义。不宁唯是，研究院还倡导一种追求学术、献身学术的文化理想，成为塑造大学人文的核心力量。如果说经世致用曾是古代士人怀抱的宏愿，那么以学术服务社会则是现代知识人的应有义务。研究漓江文化，不是为了猎奇或者凭吊，而是要努力“寻找桂林文化的力量，挖掘桂林文化的价值”，经过创意，转化为可资利用的文化资源，让往日的清泉滋养今天的幸福之花。

## **（三）不求所有，但求所用：应有的学术胸襟**

漓江流域曾是广西的政治、文化中心，漓江流域人具有勇于进取的开拓精神和沟通中外的世界视野——这些优秀传统实际上构成了漓江文化固有的特质，至今仍清晰可辨。漓江文化研究院将秉承这种传统，真诚欢迎广西区内外的专家、学者以创新团队等方式参与进来，通过开放的运作模式，不求所有，但求所用，努力把研究院建设成开放、包容的科研机构。苟如此，研究院的成就和影响岂止限于漓江流域……将来，她或许成为一段被铭记的漓江历史。

### 三、目标与任务

#### **(一) 开展漓江特色文化研究：领域和范围**

漓江文化研究院以漓江流域自然、地理、历史人文为研究对象，致力将哲学、历史学、文学、艺术学、社会学、民族学、地理学、法学、经济学、管理学、生态学等多学科及交叉学科理论与方法运用于漓江流域文化研究，重点关注以下领域和范围（标注▲者为重中之重）：

▲1.漓江流域非物质文化遗产（包括口头创作、音乐歌舞、戏剧曲艺、竞技赛巧、美术雕刻、陶瓷漆器、医药保健、方言民俗等）及其开发研究；

2.漓江流域历史文化及其开发研究；

▲3.漓江流域旅游文化及旅游资源开发研究；

4.漓江流域生态文化与生态环境保护研究；

5.漓江流域山水文化及景观建设研究；

6.漓江流域企业文化、社区文化、公共文化建设研究；

7.漓江流域文化的交叉学科及跨学科研究；

▲8.中外文化交流整合与漓江文化对外传播研究。

#### **(二) 编辑出版《漓江论丛》（以书代刊）：稿约启事**

《漓江论坛》由广西师范大学漓江学院和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合办，以书代刊，每年出版1-2辑。该刊以漓江流域自然、地理、历史人文研究为重点，兼及相关交叉学科和跨学科研究，广纳广西乃至全国各地精华，兼顾传统和现代，注重学术性、前沿性，力倡思想自由和学理阐发，既重视理论，又强调实证，旨在

学术的创新和拓展。关注的研究领域有：漓江流域非物质文化遗产及其开发、漓江流域历史文化及其开发、漓江流域旅游文化及旅游资源开发、漓江流域文化及景观建设、漓江流域企业文化建设、中外文化交流整合与漓江文化对外传播、交叉学科及跨学科等。另辟有专题笔谈、学术争鸣、学术之窗、硕博论坛、雁山书评等栏目。

### 《漓江论坛》投稿须知：

1.投稿时请将稿件电子版（以 WORD 形式）发送至本刊投稿邮箱，在稿件中注明作者的真实姓名、单位、电话、电子邮箱、样刊投递地址和邮政编码，如需署笔名请注明；并提供作者简介、中文摘要和关键词、参考文献等内容，具体规范要求如下：

（1）作者简介：姓名（出生年月 -      ）、性别、民族（汉族可省略）、籍贯、职称、学位及研究方向（任选）。

（2）中文摘要：篇幅为 100~300 字。

（3）关键词：每篇文章可选 3~5 个。

（4）参考文献：

①专著、论文集、学位论文、报告：[序号]主要责任者.文献题名.出版社（或学位授予单位）：初版地，初版年.起止页码；

②期刊文章：[序号]主要责任者.文献题名.刊名，年，卷（期）：起止页码；

③报纸文章：[序号]主要责任者.文献题名.报纸名，初版日期（版次）；

④电子文献：[序号]主要责任者.电子文献题名.电子文献的出

处或可获得地址，发表或更新日期/引用日期（任选）。

2.切勿一稿多投。稿件一经发表，即付稿酬。作者著作权使用费与本刊稿酬一次性给付。

3.本刊以电子邮件方式接受投稿，同时以电子邮件方式将处理结果告诉作者，请及时查收电子邮箱。对未采用稿件均不退原稿，请作者自留底稿；对采用的稿件，在不改变原意的前提下，将作必要的修改、删节或摘编，如不同意请说明。

4.凡向本刊投稿者，均视为自愿接受上述约定。

### **（三）建设漓江文化陈列室（博物馆）：中长期目标**

#### **四、管理与运行**

漓江文化研究院是以漓江流域文化研究领域一些重大理论、实际问题为依托，以人文社科领域的专、兼职研究人员为核心，以系列重大研究课题为纽带，跨学科、跨单位研究的开放式研究机构。

##### **（一）组织机构**

设立漓江文化研究院理事会，作为研究院建设实施的领导机构，负责审定研究院建设规划、学术委员会专家人选、研究项目和成果出版。

##### **（二）运行管理**

研究院实行开放的运作模式，促进资源的合理配置。

1.实行理事会领导下的院长负责制。

2.建立研究院学术委员会。学术委员会主要职责是：审议研究院建设方案、研究选题，指导研究院建设计划的实施。

3.组建高效精干、动态开放的研究院研究人才梯队，以前期成果、在研课题、项目等为依据，由各创新团队负责人牵头推荐梯队成员，经研究院理事会和学术委员会讨论，确认各创新团队核心成员和综合人才梯队。

4.每年确立的研究课题向社会公开招标。研究院配备有精干、高效的专门管理人员，负责落实《漓江文化研究简报》《研究院运行年度报告》制度。

5.建立独立的、并向相关研究人员开放的资料室；编辑出版“以书代刊”的学术辑刊《漓江论坛》，每年出版1-2辑；创办研究院官网“漓江文化网”。

6.建立完备的科研档案管理制度。

### **（三）经费保障**

1.研究院常规经费主要由学校预算解决。主要用于：

- （1）项目立项研究；
- （2）成果（含《漓江论坛》学术辑刊）出版；
- （3）举办或参加学术活动、学术会议；
- （4）管理费（含人员培训费）。

2.研究院争取到的政府资助、社会赞助及其他项目经费，将根据具体项目用途实行专款专用。